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人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因筹划涉及收购车联网行业相关资产的重大事项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股票简称：鸿利智汇，股票代码：300219）自2016年7月25日开市起停牌，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了《关于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。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和核实，上述事项已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公司于2016年8月1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，公司股票自2016年8月1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8日、2016年8月15日、2016年8月22日发布了《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。根据目前进展情况，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基本情况和进展情况如下：

一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交易对方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类型为无关联第三方，但由于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尽职调查工作，因此尚未最终确定交易对方。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（二）交易方式

本次交易的方式为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。

（三）标的资产情况

本次交易的相关标的初步确定为与车联网相关的资产。按照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公布的《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》（2012年修订），标的公司属于“信息传输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”项下的“I64 互联网和相关服务”。该公司致

力于通过互联网方式为车主提供包括交通违章查询、车险等金融产品营销在内的全面、优质、安心、便捷的车后服务。

(四) 公司股票停牌前 1 个交易日 (2016 年 7 月 22 日) 主要股东持股情况

1、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

| 序号 | 股东名称 | 持股数量 (股) | 持股比例 (%) | 股份类别 |
|----|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李国平 | 168,515,250 | 25.10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2 | 马成章 | 134,339,750 | 20.01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3 | 天弘基金—民生银行—华鑫国际信托—华鑫信托·05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| 14,597,970 | 2.17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4 | 泰达宏利基金—民生银行—华鑫国际信托—华鑫信托·05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| 12,646,370 | 1.88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5 | 建信基金—民生银行—华鑫国际信托—华鑫信托·08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| 11,709,601 | 1.74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6 | 创金合信基金—招商银行—鸿利光电定鑫 22 号资产管理计划 | 11,435,934 | 1.70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7 |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| 9,275,031 | 1.38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8 |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| 7,587,348 | 1.13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9 |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6,707,453 | 1.00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10 | 中国建设银行—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| 6,403,975 | 0.95 | 人民币普通股 |

2、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

| 序号 | 股东名称 | 持股数量 (股) | 持股比例 (%) | 股份类别 |
|----|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|
| 1 | 马成章 | 134,339,750 | 25.26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2 | 李国平 | 42,128,813 | 7.92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3 | 天弘基金—民生银行—华鑫国际信托—华鑫信托·05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| 14,597,970 | 2.74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4 | 泰达宏利基金—民生银行—华鑫国际信托—华鑫信托·052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| 12,646,370 | 2.38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5 | 建信基金—民生银行—华鑫国际信托—华鑫信托·089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| 11,709,601 | 2.20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6 | 创金合信基金—招商银行—鸿利光电定鑫 22 号资产管理计划 | 11,435,934 | 2.15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7 |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泰金龙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| 9,275,031 | 1.74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8 |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国泰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(LOF) | 7,587,348 | 1.43 | 人民币普通股 |

| | | | | |
|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|------|--------|
| 9 |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| 6,707,453 | 1.26 | 人民币普通股 |
| 10 | 中国建设银行—国泰金马稳健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| 6,403,975 | 1.20 | 人民币普通股 |

二、上市公司在停牌期间所开展的主要工作

停牌期间，公司与相关各方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有关规定，努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。公司自停牌之日起根据相关规定，对本次交易涉及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和申报，根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度报送交易进程备忘录。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进行论证及协商，组织独立财务顾问、审计、评估、律师等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工作，目前该工作仍在进行中。

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

公司原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（2014 年修订）》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。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，相关工作尚未全部完成，重组方案尚需进一步协商、确定和完善，预计公司不能在预定时间内按照相关规定披露重组方案。

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《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2 号—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的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8 月 2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四、下一步工作安排及预计复牌时间

继续停牌期间，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各项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。公司承诺争取于 2016 年 9 月 24 日前披露符合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—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》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。

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2 个月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（草案），但拟继续推进，公司将召开董事会审议继续停牌议案，并在议案通过之后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继续停牌。如公司预计未能在停牌后 3 个月内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

预案或重组报告书等相关事项，公司将自停牌首日起 3 个月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组事项的议案。如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，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及相关各方将加快工作进度，并及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。公司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鸿利智汇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6 年 8 月 22 日